

**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**  
**关于浙江金海蕴生物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**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申万宏源承销保荐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浙江金海蕴生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蕴生物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对海蕴生物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。

**一、募集资金核查具体情况**

**（一）股票发行基本情况**

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浙江金海蕴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，该议案于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同意浙江金海蕴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23]3202 号）确认，公司发行 2,000 万股。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,000,000.00 元。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出具的[2023]D--0044 号验资报告审验。

**（二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**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根据相关规定要



求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。

针对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，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、浙江温州洞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三方监管协议》”）。三方监管协议符合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，《三方监管协议》的履行不存在问题。

### （三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：

| 开户银行               | 银行账号            | 募集金额（元）       | 余额（元）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浙江温州洞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 201000349670296 | 20,000,000.00 | 20,001,888.89 |
| 合计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 20,000,000.00 | 20,001,888.89 |

### （四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#### 1、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：

| 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金额（元）         |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 | 20,000,000.00 |            |
| 发行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| -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
| 募集资金净额                    | 20,000,000.00 |            |
| 加：利息收入                    | 1,888.89      |            |
| 具体用途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累计使用金额        | 其中：2023 年度 |
| 1、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       | -             | -          |
| 2、偿还借款/银行贷款               | -             | -          |
|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| 20,001,888.89 |            |

经核查，公司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。

#### 2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

无

**(五)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**

无

**二、专项核查意见**

经核查，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认为：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并披露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、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《三方监管协议》。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与《股票发行方案》一致，剩余 20,001,888.89 元，为募集资金本金和利息收入，未发生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或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。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 
2024年4月17日

